证券代码：001399　　证券简称：惠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407,302,2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惠科股份	股票代码	0013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马静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工业二路1号惠科工业园厂房1栋一层至三层、五至七层，6栋七层		
电话	0755-33687929		
电子信箱	hkc@szhk.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515,793,823.17	18,997,199,884.77	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57,494,828.26	2,161,741,924.78	-1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14,104,058.18	1,577,764,729.80	-1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40,923,790.04	4,053,957,829.93	24.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3	-15.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3	-15.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8%	9.76%	同比下降2.6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2,339,007,217.93	100,962,032,607.39	2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387,469,430.98	25,186,137,496.62	36.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0,5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惠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88%	2,983,160,458	2,983,160,458	不适用	0
深圳市金飞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0%	1,058,409,578	1,058,409,578	不适用	0
深圳惠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0%	452,311,782	452,311,782	不适用	0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3%	308,431,704	308,431,704	不适用	0
重庆渝富资本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战略性新兴产业惠科平安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81%	278,012,154	278,012,154	不适用	0
润阳汇远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8%	239,684,304	239,684,304	不适用	0
绵阳绵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5%	237,220,813	237,220,813	不适用	0
贵安新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1%	197,684,011	197,684,011	不适用	0
滁州市城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1%	175,605,536	175,605,536	不适用	0
润阳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4%	119,681,492	119,681,492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惠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深圳惠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实际控制人王智勇同一控制下企业；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绵阳绵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构成法定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智勇

2026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1399　　证券简称：惠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等相关规定，惠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与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惠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420号），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29,783,474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1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385,408,756.8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75,531,762.6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109,876,994.2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6月18日全部到账，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验〔2026〕3-34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7,148,548,831.78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385,408,756.88
减：相关发行费用	275,531,762.60
（二）募集资金净额	7,109,876,994.28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金额	238,815.71
加：待置换的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16,826,150.59
加：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1,606,871.20
（三）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148,548,831.78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与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均严格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设与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有10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账户状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	442501000023********	2,763,081,040.16	存续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338290100 1********	2,385,399,461.87	存续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陶澍支行	793600788017********	1,200,044,996.67	存续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754981******	800,023,333.08	存续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774481******	-	存续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区支行	9440320130********	-	存续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443066058015 0********	-	存续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1000012****	-	存续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03006******	-	存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免税大厦支行	4000053619 1********	-	存续
合计		7,148,548,831.78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附表"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表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0,987.7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长沙新型OLED研发升级项目	否	230,987.70	230,987.70	0	0	0	2031年8月31日	/	/	否
2、长沙Oxide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280,000.00	280,000.00	0	0	0	2028年8月31日	/	/	否
3、绵阳Mini-LED智能制造项目	否	200,000.00	200,000.00	0	0	0	2028年8月31日	/	/	否
4、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不适用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10,987.70	710,987.70	0	0	0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710,987.70	710,987.70	0	0	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1399　　证券简称：惠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
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合计人民币17,095,484.58元（不含税）。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惠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420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39,250,974股（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1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93,219,856.88元，扣除保荐和承销费用230,563,546.06元后的募集资金为8,262,656,310.82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18日和2026年7月2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前期已支付部分）、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及其他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75,712,682.9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186,943,627.92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3-34号、天健验〔2026〕3-40号）。

公司已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保证募集资金得到严格、有效的管理和使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情况，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根据募集资金净额调整后的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长沙新型OLED研发升级项目	303,113.26	250,000.00	250,000.00	LJK20250101
长沙Oxide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0,007.36	300,000.00	300,000.00	LJK2025098
绵阳Mini-LED智能制造项目	254,455.17	200,000.00	200,000.00	川投资备【2501-510703-04-01-186380】FGQB-0009号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00,000.00	100,000.00	68,694.36	
合 计	957,575.79	850,000.00	818,694.36	

三、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2026年8月1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17,095,484.58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税）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拟置换金额
保荐及承销费用	233,563,546.06	3,000,000.00	3,000,000.00
审计及验资费用	45,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律师费用	19,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信息披露费用	5,490,566.04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3,222,116.86	2,095,484.58	2,095,484.58
合计	306,276,228.96	17,095,484.58	17,095,484.58

综上，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17,095,484.58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关于惠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6〕3-462号）。

四、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影响

本次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符合公司发行的实际需要，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合计人民币17,095,484.58元（不含税）。

六、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惠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认为："惠科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深证上〔2026〕547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惠科股份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惠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惠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6〕3-462号）；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1399　　证券简称：惠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惠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9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2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2026年9月2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工业二路1号惠科工业园厂房1栋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6年9月3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工业二路1号惠科工业园厂房1栋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会"字样。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出席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6年9月3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程

联系电话：0755-33687929

传真：0755-33687943

邮箱：hkc@szhk.com.cn

4、本次会议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399

2、投票简称："惠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9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9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9月9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单位）参加惠科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9月9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三：

回 执

截至2026年9月2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惠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惠科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日期：

附注：

1、请拟参加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于2026年9月3日17:00前将参会回执、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他人出席须填写的《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传回公司；

2、回执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1399　　证券简称：惠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定于2026年8月27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说明会"）。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方式将采用"视频+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智勇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马静女士；公司独立董事冯志伟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李国旗先生。具体以当日实际参会人员为准。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现就公司本次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6日前访问全景网问题征集专题页面（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提交您所关注的问题，便于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本次说明会期间，投资者仍可登陆活动界面进行互动提问。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2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基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应收利息的信用风险特征，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变动情况，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2026年半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计提坏账准备合计-2,045,175.87。

（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的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以日常经营活动中，存货的预估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根据以上标准，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的各项存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减值测试，按照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的原则对期末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公司2026年半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转回及转销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或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	148,464,720.99	50,714,348.28	45,101,305.64	154,077,763.63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转销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后，将减少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3,567,866.77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51,832.63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1,551,832.63元。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审计委员会的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合法，计提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4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20号"）的要求，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现将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适用日期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第20号＞的通知》（财会〔2026〕7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作了相关规定。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2026年1月1日起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准则解释第20号的相关规定。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2026年8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核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3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申请授信情况概述

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晋江分行"）申请36,350万元的综合授信，自工商银行晋江分行批准之日起，授信期间一年。

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泉州分行"）申请37,200万元的综合授信，自广发银行泉州分行批准之日起，授信期间一年。

二、申请授信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工商银行晋江分行申请36,350万元的综合授信，自工商银行晋江分行批准之日起，授信期间一年。

公司向广发银行泉州分行申请37,200万元的综合授信，自广发银行泉州分行批准之日起，授信期间一年。

上述授信均为无抵押、无担保的信用授信，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额度、信用证额度等，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三、申请授信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向银行申请授信，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生产经营计划，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1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兴业科技	股票代码	0026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